**考点3 坚持党对全面依法治国的领导（19:30-20:49）**

**一、党的领导是推进全面依法治国的法治之魂**

**（一）党的领导作为根本政治保证**

1.中国式现代化，是中国共产党领导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党的领导决定中国式现代化的根本性质。**

2.中国共产党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坚强领导核心，是最高政治领导力量，为夺取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胜利提供根本政治保证。

**（二）党的领导是社会主义法治最根本的保证**

1.**党的领导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最本质的特征，是社会主义法治最根本的保证。**党的领导和社会主义法治是一致的，社会主义法治必须坚持党的领导，党的领导必须依靠社会主义法治。

2.党的领导是我国社会主义法治之魂，是**我国法治同西方资本主义国家法治最大的区别。**

**（三）党的领导在全面依法治国中需要强化**

全面推进依法治国，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是为了进一步巩固党的执政地位、改善党的执政方式、提高党的执政能力，保证党和国家长治久安。

**二、全面依法治国是要加强和改善党的领导**

**（一）加强和改善党对全面依法治国的领导，是由全面依法治国的性质和任务决定的。**

全面依法治国，必须坚持党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地位不动摇。必须不断加强和改善党的领导，巩固党的执政地位，实现全面依法治国的总目标。

全面依法治国具有复杂性、长期性、艰巨性

**（二）加强和改善党对全面依法治国的领导，是由党的领导和社会主义法治的一致性决定的。**

**党的领导和社会主义法治是一致的，社会主义法治必须坚持党的领导，党的领导必须依靠社会主义法治。**

**三、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

**（一）三者“有机统一”的含义**

“党的领导是人民当家作主和依法治国的根本保证；人民当家作主是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的本质特征；依法治国是党领导人民治理国家的基本方式，三者统一于我国社会主义民主政治伟大实践。”

**（二）坚持党的领导作为根本**

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最根本的是坚持党的领导**。

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是**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本质特征的科学概括，是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民主法治发展规律的本质把握**。

**（三）坚持和贯彻人民代表大会制度**

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的根本制度安排。**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实现党的领导和执政的制度载体和依托，是人民当家作主的根本途径和实现形式。**

**四、坚持党领导立法、保证执法、支持司法、带头守法**

把党的领导贯彻落实到全面依法治国全过程和各方面，**是我国社会主义法治建设的一条基本经验，**具体内涵就是坚持党领导立法、保证执法、支持司法、带头守法。

**党如何领导立法、保证执法、支持司法、带头守法**

在立法、执法、司法、守法各环节，为了确保党的主张的有效贯彻，同时提高党领导依法治国的水平，需要做到“三个统一”和“四个善于”。

**1.实现党领导立法。**善于使党的主张通过法定程序成为国家意志、转化为法律法规，通过法律保障党的政策有效实施。

**2.实现党保证执法。**指导督促国家行政机关依法行使职权、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用法治给行政权力定规矩、划界限。

**3.实现党支持司法。**加强党对司法机关的绝对领导，支持司法机关依法独立行使职权，加强对司法权力的制约监督，提高司法办案质量、效率和公信力。

**4.实现党带头守法。**把党领导人民制定和实施宪法法律同党坚持在宪法法律范围内活动统一起来，强化党在科学立法、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等各方面的领导作用。

**五、健全党领导全面依法治国的制度和工作机制**

加强党对全面依法治国的领导，必须健全党领导全面依法治国的制度和工作机制。

**1.成立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委员会，**从机制上加强党对全面依法治国的集中统一领导，研究解决依法治国重大事项、重大问题，统筹推进全面依法治国工作。

**2.完善党制定全面依法治国方针政策的工作机制和程序，加**强党对全面依法治国的集中统一领导。

**3.发挥各级党委的领导核心作用，**把法治建设真正摆在全局工作的突出位置，与经济社会发展同部署、同推进、同督促、同考核、同奖惩。

**4.完善党委统一领导和各方分工负责、齐抓共管的责任落实机制，**强化全面依法治国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的有效贯彻执行。

5.党委政法委推动完善政治督察、执法监督、纪律作风督查巡查等制度机制

**考点4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20:49-21:20）**

**一、以人民为中心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的本质要求**

**（一）以人民为中心的政治意义**

人民群众是中国共产党的力量源泉，**人民立场是中国共产党的根本政治立场**。

**注意：**以人民为中心是新时代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根本立场，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的本质要求。

**（二）以人民为中心在依法治国中的意义**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深刻回答了推进全面依法治国，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为了谁、依靠谁的问题。

**（三）以人民为中心在国家制度和治理体系中的意义**

始终代表最广大人民根本利益，保证人民当家作主，体现人民共同意志，维护人民合法权益，是**我国国家制度和国家治理体系的本质属性，也是国家制度和国家治理体系有效运行、充满活力的根本所在。**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保证了人民当家作主的主体地位，也保证了人民在全面推进依法治国中的主体地位。

**二、坚持人民主体地位**

**（一）在全面推进依法治国时要坚持人民主体地位**

**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的一项基本原则就是坚持人民主体地位。**人民是依法治国的目标主体 ；人民是依法治国的目标主体；人民是依法治国的运用主体。

**（二）坚持人民主体地位要求用法治保障人民当家作主**

加强人民当家作主制度保障；全面发展协商民主；积极发展基层民主是人民民主主体地位的体现

**三、坚持人民主体地位要求实现社会公平正义这一法治价值追求**

公平正义是法治的生命线，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的内在要求。把公平正义贯穿到立法、执法、司法、守法的全过程和各方面。 **（促进社会公平正义、加强人权法治保障、坚持法律面前人人平等）**

**公平正义和人民相关**

**四、推进全面依法治国的根本目的是依法保障人民权益**

推进全面依法治国，根本目的是依法保障人民权益。

全过程人民民主是中国共产党领导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的一条基本经验，是人民民主的全面性与过程性的统一。所谓民主的全面性，是指民主主体的广泛性、民主范围的全覆盖、全链接；所谓民主的过程性，是指民主实践的完整性、连续性，民主目标的有效性。（同时强调民主和法治）

**考点5 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21:20-22:30)**

**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是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唯一正确道路**

**（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的政治定位**

1.道路决定成败；

2.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是总纲；

3.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是在实践中探索出来的正确道路。

**（二）为什么说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是唯一正确的道路**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根植于我国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国情，生发于我国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具体实践**，是被实践证明了的符合我国基本国情、符合人民群众愿望、符合实践发展要求的法治道路，具有显著优越性。

**（三）对待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的应有态度**

必须从我国实际出发，同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相适应，突出中国特色、实践特色、时代特色。要学习借鉴世界上优秀的法治文明成果，但必须坚持以我为主、为我所用，认真鉴别、合理吸收。

如何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汲取中华法律文化的精华和养分；借鉴国外法治有益经验，但决不照搬外国法治理念和模式。

**特别提醒：**

1.“借鉴”不等于“照搬”，**借鉴意味着可以对外国的法律进行法律移植**。法律移植必须和中国的国情和制度相适应。

2.不能“照搬”外国法治理念和模式。

3.法律文化不能移植。

**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的核心要义**

**坚持党的领导，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贯彻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理论**，规定和确保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的制度属性和前进方向。

**（一）坚持中国共产党的领导**

党的领导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最本质的特征，是实现全面推进依法治国总目标的最根本保证**，必须始终坚持党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地位不动摇。

要把加强党对全面依法治国的领导落实到法治建设全过程和各方面，坚持党领导立法、保证执法、支持司法、带头守法。

**（二）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

**特别提醒：**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的根本制度基础，是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的根本制度保障。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确立了我国法治道路的**政治属性、制度载体和制度基础**。

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提出**全面深化改革的总目标是完善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根本制度、基本制度和重要制度，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的制度基础和重要保障。

**（三）贯彻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理论**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理论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的理论指导和学理支撑。

习近平法治思想是**新时代推进全面依法治国的科学指南和根本遵循。**